



电力职工安全教育丛书

FAN XIGUANXING WEI ZHANG XILIE TAN

反 习惯性违章 系列谈

本书编写组 ● 编



● 白山出版社

本书编写组●编

反 习惯性违章 系列谈

电力职工安全教育丛书

白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反习惯性违章系列谈

本书编写组编—沈阳：

白山出版社，1996.10 重印

ISBN 7-80566-383-1

I. 反…

II. 本…

III. ①安全生产—规范—研究②劳动保护—规范—研究

IV. X928.0

白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沈河区二纬路 23 号)

邮政编码：110013

沈阳市第六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3.25 印张 65 千字

1994 年 3 月第一版 1996 年 10 月 (沈阳) 第四次印刷

责任编辑：孙丕安 责任校对：刘仲宁

装帧设计：赵连志

印数 92001—102000

ISBN 7-80566-383-1/X · 5

定价：4.40 元

总序

魏光耀

为了加强电力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生产水平，自1993年以来，电力工业部安全监察及生产协调司、东北电管局会同白山出版社陆续出版了一批电力职工安全教育读物，包括《发自心底的呼唤》、《班组长安全管理之友》、《反习惯性违章系列谈》、《汽车驾驶安全心理学》、《电力企业现代安全管理知识》、《安全生产文章写作基础知识》等。这些读物在电力职工中产生了很好的影响，深受电力企业领导和职工的欢迎。但由于印数所限，未能满足需要，一些省电力工业局、供电局、农电局、施工等单位纷纷来信，要求重印。现经电力工业部安全监察及生产协调司、建设协调司、水电开发与农村电气化司、东北电管局研究决定，对这套书联合组织修订并再版。这套读物内容丰富，结合实际，是一套比较理想的普及性安全教育读物。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电力工业发展很快，生产和建设的任务极其繁重。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客观形势要求电力工业必须具有一定的发展速度，并且要有稳定的供电能力。在这种形势下，我们更要重视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正确处理安全与速度、安全与效益的关系，坚定不移地把安全文明生

产作为企业管理的基础工作切实抓好。

近几年来，全国电力系统深入贯彻电力工业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人身伤亡事故、重大设备损坏事故和大面积停电事故仍时有发生。严峻的现实告诉我们，绝不能对安全生产工作掉以轻心，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安全管理工作，必须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到实处。

加强安全管理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持之以恒地做好安全教育工作，使全体电力职工牢固树立安全生产观念。而一套好的安全教育读物，能够带来事半功倍的效果。

这套读物的主要特点，是切实面向电力企业基层，紧密结合电力建设、生产、供应和使用的实际，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广大电力职工介绍安全生产知识、经验和做法，内容深入浅出，裁剪得当，多为短文，便于学习、理解和接受。

这套读物的再版，是加强安全教育的一个有益举措，也符合电力企业和广大电力工作者的要求。为了编写和出版这套读物，编委会和编写组的同志们付出了大量的劳动，再版时又进行了适当的修订。但要把本书的内容变成广大电力职工实际掌握的安全生产知识，使之真正发挥作用，还要做许多工作。我希望广大电力职工认真学习这套读物，把书中的内容真正吃透和掌握起来，以便增强安全生产意识，把电力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1996年3月28日

序 言

魏光耀

当前，全国电力系统正在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工作，这是尽快扭转事故多发的被动局面，实现安全生产的一项重大举措。无疑，此时编写和出版《反习惯性违章系列谈》这本书大有益处。

要把反习惯性违章工作做好，抓出阶段性成果，达到预期的目的，需要抓好方方面面的工作，其中抓好政治思想教育和安全教育这个中心环节，显得尤其重要而紧迫。只有通过安全教育，才能使广大职工认清习惯性违章的危害性和遵章守纪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到遵章守纪这是每一电业职工应具备的基本素质，也是反习惯性违章的根本措施。为此，需要有一些有针对性、有说服力、有指导作用的教材。《反习惯性违章系列谈》这本书，围绕当前反习惯性违章工作遇到的一些问题，给予了令人信服的回答，把电力工业部下发的《反习惯性违章工作要点》进一步具体化，是一本反习惯性违章教育的通俗教材。

《反习惯性违章系列谈》采取温谈的形式，有问有答，通俗易懂，很贴近职工的思想和安全生产的实际。本书的内容大体包括四个方面：一是讲述了反习惯性违章工作的目的和意义；二是围绕当前反习惯性违章工作任务，列举了习惯性

违章在不同专业人员身上的典型表现；三是介绍了防止和克服习惯性违章的措施和方法；四是介绍了抓好反习惯性违章的工作经验。因此，这本书不仅可以作为职工进行自我教育的读物，而且对各级领导开展工作也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我们相信，这本书一定会受到电力生产（建设）一线广大职工的喜爱，也希望各单位充分利用这本书，把反习惯性违章教育搞得生动扎实，卓有成效，以推动反习惯性违章工作的深入开展。

1994. 1. 15

目 录

一、当前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有哪些重大意义?	(1)
二、什么是习惯性违章, 其表现形式是什么?	(4)
三、习惯性违章的主要表现有哪些?	(8)
四、习惯性违章行为有哪些特点?	(10)
五、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有一定的历史和社会原因?	(13)
六、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比偶然性违章的危害性更大?	(16)
七、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是某种心理定势的反映?	(19)
八、支配习惯性违章的思想因素主要有哪些?	(22)
九、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作业无异于自杀?	(25)
十、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指挥和习惯性违章监护等于是杀人?	(27)
十一、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与事故成正比?	(29)
十二、哪些时机和场合最容易发生习惯性违章?	(31)
十三、为什么说有经验的老工人容易发生习惯性违章?	(34)

十四、为什么说习惯性违章是个大题目，要做大文章？	(37)
十五、为什么说反习惯性违章工作没有“旁观者”和“局外人”？	(39)
十六、为什么说领导者发现习惯性违章行为不制止，本身就是一种违章？	(42)
十七、为什么要把反习惯性违章工作的重点放在基层班组？	(45)
十八、班组怎样做才能组织好反习惯性违章活动？	(47)
十九、为什么说开展好反习惯性违章活动，领导是关键？	(50)
二十、为什么强调反习惯性违章必须抓好安全教育？	(53)
二十一、为什么说反习惯性违章重在预防？	(55)
二十二、为什么说实行安全风险抵押金，有助于控制习惯性违章？	(58)
二十三、为什么说开展标准化作业，有助于防止习惯性违章？	(61)
二十四、反习惯性违章为什么必须坚持重奖重罚？	(63)
二十五、为什么说开展安全文明生产达标活动，有助于预防和查处习惯性违章？	(66)
二十六、为什么说实行安全监护制，是预防习惯性违章的必要条件？	(69)
二十七、对习惯性违章者采取哪些处罚手段	

效果好?	(72)
二十八、为什么基层发生习惯性违章，既要处罚 责任者，又要处罚有关领导者?	(75)
二十九、为什么说反习惯性违章必须实行综合 治理?	(78)
三十、为什么说把高新科技引入安全管理，有利于 预防因习惯性违章而引起的事故?	(80)
三十一、为什么说反习惯性违章是一项长期的工作 任务?	(83)
三十二、为什么说坚持安全检查制度，有助于查处 习惯性违章?	(85)
三十三、为什么说开展安全竞赛活动有助于预防习 惯性违章?	(87)
三十四、怎样做好发生习惯性违章行为的职工的思 想政治工作?	(89)
三十五、在反习惯性违章活动中，职工个人应该怎 样做?	(92)
编后话	(94)

一、当前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 有哪些重大意义？

1993年11月4日，电力工业部安全生产电话会议提出“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接着，部安全监察及生产协调司又发送了《反习惯性违章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在全国电力系统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对开展这一活动，多数职工认识明确，积极参与，然而也有少数职工存在一些模糊认识，妨碍了他们参加反习惯性违章活动的积极性。比如，有的职工认为，“集中反习惯性违章，其他违章还反不反？”有的职工认为，“习惯性违章没那么严重，集中反习惯性违章是小题大作。”还有的职工认为，“自己没有发生习惯性违章，反习惯性违章与己无关。”如此等等，一言以蔽之，就是对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的目的、意义认识不足。因此，首先要帮助他们提高思想认识。

那么，当前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有哪些重大意义呢？

(一) 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是积极预防事故的重大举措。剖析事故的诱因，可以看到，电力企业80%以上的事故是由于违章引起的，在很大程度上又与习惯性违章有关联。因此，要有效地预防事故，就必须反违章，特别是要狠反习惯性违章。通过抓好反习惯性违章这个重点，进而推动整个反违章工作的全面开展。违章现象得到控制，就抓住了

预防事故的关节点。我们强调集中反习惯性违章，绝不等于说对其他违章行为可以听之任之，撒手不管。对一切违章现象都必须坚决反对与纠正，但在当前尤其要注意反对与纠正习惯性违章。因为习惯性违章行为已成为诱发事故的温床和土壤，已严重地危及安全生产。因此，必须集中精力，集中力量来铲除它。

(二) 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有助于整顿企业的劳动纪律。习惯性违章说到底，是有章不循、有法不依、有纪不守的典型表现。许多事故案例都告诉人们，发生习惯性违章行为者，并不是不懂劳动纪律和安全规程，也不是不懂得安全防护知识或缺乏安全作业经验，而是明知故犯，随心所欲，自行其是。不尝到事故的苦果，则不知悔改，固执地沿着危途滑下去；一旦造成事故，又发出“悔不当初”的慨叹。因此可以这样说，遵章守纪观念的淡化，是导致习惯性违章的重要思想根源。通过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的本身，就是整顿劳动纪律，就是维护规章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纠正习惯性违章的结果，必然使劳动纪律大大加强。

(三) 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有助于更新观念，养成按科学办事的良好习惯。习惯性违章即固守不良的传统或习惯，它得以产生和形成的原因十分复杂。有的是已掌握的“旧技能”对新技能的干扰；有的是过于相信自己的老经验；有的是“弃难就易”，按着轻车熟路、得心应手的老的动作要领去操作现代化程度很高的工具设备等。旧技能也罢，老经验也罢，老的动作要领也罢，都是一种因循守旧的心理和行为方式。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可以帮助人们摆脱因循守旧的心理和行为方式的束缚，接受新观念和新技能，养

成按科学办事的良好习惯。

总之，绝不能单纯地停留在纠正习惯性违章行为上，而应该从预防事故、整顿劳动纪律和更新观念、技能等方面，来深刻认识集中开展反习惯性违章的目的和意义。这样，每个企业和职工都会认识到，开展反习惯性违章活动是自己份内之事，是责无旁贷的任务。

二、什么是习惯性违章，其表现形式是什么？

为了深刻地认识习惯性违章的实质，举一典型事例来说明。

《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热力和机械部分）》第137条明文规定：“禁止在运行中人工清理皮带滚筒上的粘煤或对设备进行其他清理工作。”但是，某发电厂煤控室的工人从70年代建厂起，就采用锹刮的做法清理皮带滚筒上的粘煤，并认为这样做既省事又方便。1979年1月，《电业安全工作规程》颁布实施以后，该厂煤控室工人的习惯做法虽然有所改变，但并没有彻底纠正，直到90年代初，发生了一起因用锹刮拉滚筒上的粘煤，连锹带人卷入下皮带与滚筒之间碾压致死的恶性事故，人们才认识到旧的习惯性做法的危害性。在调查分析这起事故时，该厂煤控室的3名新工人都承认自己以前也用锹刮过滚筒上的粘煤，只是没有引起事故，侥幸罢了。他们还反映：“老工人都是这么干的，我们是从老工人那里学来的。”而两名老工人却说：“我们的师傅也是这么干的，但他们动作利索没出事。”听了这些令人震惊的说法，事故调查组的同志得出的印象是：习惯性违章由来已久，真可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

通过分析这起事故以及其他事故案例，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所谓习惯性违章，就是指那些固守旧有的不良作

业传统和工作习惯，违反安全工作规程的行为。这是一种长期沿袭下来的违章行为，不是在一茬人而是在几茬人身上反复发生过；也不是在一个人身上偶尔出现，而是经常表现出来的违章行为。它实质上是一种违反安全生产工作客观规律的盲目的行为方式，或没有认识，或随心所欲，但都习以为常，习惯成自然，因而危害性极大。

习惯性违章的表现形式有多种，按照违章的性质来划分，可分为习惯性违章操作、习惯性违章作业和习惯性违章指挥。

(一) 习惯性违章操作。即那些在操作中，沿袭不良的传统习惯做法，违反安全工作规程所规定的安全操作技术或操作程序的行为。《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规定的安全操作技术或操作程序，是对安全操作的客观规律的总结，是操作人员必须遵循的准则。但是，由于种种缘故，一些操作人员养成了有章不循，随心所欲的习惯性做法，致使险情频发，甚至导致事故。比如，《电业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第二章第三节，对倒闸操作的顺序、要领和安全事项，都作了明确规定。按理说，规程颁布已经多年，操作人员应该养成按规程办事的习惯，但事实上，不在模拟图板上预演，不标示设备实际状态，不执行复诵制，不执行监护制等不良习惯，屡屡出现。习惯性违章操作，已成为造成大面积停电或人身伤亡事故的直接原因。如：1979年6月21日，某电业局66千伏荷花山变分支线停电作业完毕，调度下令庄河一次变进行倒闸操作。当时，操作顺序是：1. 切开庄蓉线0523开关；2. 拉开消弧线圈刀闸；3. 将消弧线圈分接头倒在A上；4. 合上消弧线圈刀闸；5. 合上庄蓉线开关。在实际操作前，操作人员没有进行预演。操作中，既不认真监护，又不唱票复诵，

也不核对设备标志，漫不经心地盲目去干。当操作完第一项后，孙某在打“V”时因红铅笔画不上，就停在盘前画。这时，田某在庄蓉盘前边走边说：“下一项操作消弧线圈。”（究竟是拉开刀闸或者是分接头或是合上刀闸，很不明确）孙某说声“是”，田某当即把住主二次开关操作把手就切，结果造成停电事故。据了解，该电业局的这个变电班，不执行倒闸操作安全规定，由来已久，此次事故即是习惯性违章操作的结果。

（二）习惯性违章作业。即违反电力工作安全规程，按照不良的传统习惯，随心所欲地进行电力生产或施工活动。1978年5月，某公司在承建220千伏元建线时发生的一起倒杆亡人事故，就是习惯性违章作业引起的。负责作业的五班把杆整体立起，提起导线离地时，发现永久交叉线的交叉点碍事。当时，永久拉线已经打好，所有临时拉线都已拆除，现在要把导线提上去，就必须再打上所有临时拉线，然后再解开永久拉线。这样做，肯定要费时费事。作业人员为了图省事，竟然在没有打临时拉线的情况下，解开了永久拉线，并提升导线。由于电杆偏心受力，顷刻间向侧面倒下，在电杆上作业的两名工人也随杆坠落地面，其中一人当即死亡，另一人身负重伤。在这起事故中，习惯性违章作业有两处：一处是未执行施工方案中关于“先提导线，后打永久拉线”的要求，只是按习惯性做法，在立完杆后就打上了永久拉线，造成导线提升不上去；另一处是，未执行在解开永久拉线之前，必须打上临时拉线的作业程序，只是凭想当然办事，改变了作业程序。事故后了解发现，擅自改变作业程序，在五班已发生过几次，虽经工地多次教育，仍未改进，有的工人竟然说：“不论使用什么样的方法，只要把杆立起，把导线安装上

去就行。”可见，有些工人已自觉不自觉地用自己的习惯作法取代了安全规程的规定，违章作业确实成了一种习惯。

(三) 习惯性违章指挥。即负责人在指挥作业过程中，违反安全规程的要求，按不良的传统习惯进行指挥的行为。比如，按照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规定，在线路已经送电的情况下，命令工作班成员到带电设备上去检查柱上油开关端子，工作负责人“必须交待清楚安全距离和安全措施”，“认真执行监护”。可是，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的负责人竟然简单从事，该交待的项目不交待，该执行的监护不执行，安全规章形同虚设。由此而带来的必然是按照不良传统习惯进行指挥。某电业局一起人身触电事故就说明了这一点。那天，当抢修完烧伤的导线，柱上开关合闸后，工作负责人、班长李某又想起柱上开关的端子也应检查一下，于是指令齐某上去看一下开关端子是否烧损。齐某即向上攀登，结果误碰开关引线触电，导致从杆上摔下，造成头部严重摔伤死亡。